



心臟節律器使用者生活須知

定義

永久性人工心律調節器是一種電子裝置，一般植入於胸前皮下肌肉組織內。當心跳太慢產生不適症狀，或有其他特殊治療需要時，人工心律調節器即會傳送電衝動至心臟，以刺激心臟收縮。

哪些人需要裝人工心律調節器？

- 第三度完全房室傳導阻斷。
- 有症狀的第二度房室傳導阻斷。
- 病竇症候群。
- 頸動脈竇暈厥症候群。
- 其他特殊情況，經醫師評估裝置人工心律調節器，有助於改善病情者，例如有症狀而藥物治療無效的阻塞性肥厚性心肌病變。

裝置前的準備

- 填寫同意書。
- 裝置前 1 天晚上及當天早上以肥皂清潔上半身。
- 裝置前 4~6 小時禁食，或由護理人員告知禁食時間。

裝置後注意事項

- 返回病室後可以先喝開水，若無不適即可進食。
- 若有任何不適，如發燒、心跳過快或過慢、頭暈、呼吸困難、胸悶、傷口紅腫熱痛，需立即告知醫護人員。
- 裝置後 48 小時，可做裝置側肢體的關節運動，但不可突然抬高肢體。
- 裝置後醫師會使用抗生素以避免感染。醫護人員會每天協助換藥，傷口應保持乾燥，避免碰水。

- ⊗ 裝置後 2 個月內動作宜緩慢，勿提重物，以免節律器移位。
- ⊗ 請依醫師處方用藥，勿自行服用任何藥物。

節律器病人的日常注意事項

- 規律的生活，正常的作息。
- 除醫師處方藥物外，勿隨意服用任何藥物。
- 可恢復日常的活動，如沐浴、工作、駕車旅遊，但打靶時不可用裝置側手臂托槍。
- 每天在固定時間測量脈搏 1 分鐘，並記錄。
- 穿寬鬆衣物避免壓迫傷口。
- 保持傷口乾燥且不要重擊或撫弄節律器部位，每天檢查植入部位有無紅腫、熱痛、分泌物、出血情形或突出外露，若有應立即回醫院檢查。
- 避免出入高電壓、強磁波的場所，例如核磁共振檢查室、電壓轉換站、電視、廣播或雷達傳送站等。
- 一般的家電用品並不會影響心臟節律器，但需避免使用品質不良的電器(易漏電)，若有疑問請詢問醫師。
- 術後 2 個月內勿提重物(大於 5 公斤)或快速活動肩膀，例如打羽毛球、網球等
- 接聽手機需距離節律器 30 公分以上，並使用另側耳朵聽；當手機於待機狀態時，勿放在胸前口袋，以免影響節律器。
- 隨身攜帶節律器之識別證，就診時應先告知醫師裝有節律器。
- 出入機場安全測試門時，應先出示節律器識別證，以免引起警鈴聲與誤會，可請安檢人員用其他方法檢查。
- 節律器電池的平均壽命為 6~8 年，但隨病人心跳快慢及耗電量而有差異，故需定期返診。

112.01 .10-C6-074



新北市立聯合醫院關心您
聯絡電話 (02) 2982 9111 分機 3200
若有任何疑問，歡迎您與我們聯絡